對家庭教育的獻議

譚國華

一　前言

香港家庭的關係實在令人擔心，在報上經常看到家庭倫理悲劇，令人觸目驚心。現時香港不少低下層家庭均有老夫少妻的情況，加上不少國內居民移居本港，家庭教養的問題更形嚴峻！我相信教會的景況也不會例外，因為我們只是一班蒙恩的罪人走在一起而已。況且教會當中也不是每一信徒都對信仰認真，馬馬虎虎的看待信仰未必能使信徒一家都得救。作為牧者，相信當中有許多地方要作牧養跟進，幫助信徒。

坊間其實已有好些談及父母如何教導子女的書籍，不過那些書籍總是以西方觀點角度為主，提及中國文化的不多。所以實行起來總遇上格格不入的處境。而且現時香港多了許多國內移民來到教會，教養孩童應要參考中國國情，然後配合基督教的思維，從而發揮最佳的家庭教育。

由於教導子女的內容非常豐富，在一篇短文中難以全面涵蓋，故筆者只能提出一些具體的方向，望能結合基督教與中國人教導子女的方法，使教會和家庭得益。當中我會因應現時香港的情況，提出幾種協助父母教育子女的方法，供信徒與牧者參考，其中包括增進夫妻關係、加強家庭宗教教育、提倡建立父子或延伸屬靈關係和提倡設立家訓。

在仔細思考中國文化和基督教文化的家庭教育後，加上香港的現行處境，筆者發覺訂立家訓似乎很適合香港基督徒的家庭教育，故會先試撰對自己正處小學階段子女的家訓，祈能拋磚引玉。

透過這篇文章，筆者期盼能讓更多牧者思想如何幫助弟兄姊妹作家庭教育的牧養工作。

二 造成現時家庭教育困難的成因

有一位單親媽媽崇拜後靜靜對我說：「牧師，昨晚我睡得不好，因為警察來到我家。」我心想這自然不是一件簡單的事，就靜心聽她訴說究竟發生了甚麼事。她繼續解釋說：「兒子昨晚與我爭吵，他亂擲東西，我也一樣亂擲東西，聲音極大，於是驚動了警察。警察來到後，我們才慢慢平息了怒氣，內心卻極不舒服，所以睡得不好。」其實這並非兩母子第一次爭吵動粗，只是過往甚少驚動警察，但情況實在令人擔心。

其實這只是教會內眾多有教養困難的家庭之一，尚有許多家庭都出現相同問題。有調查顯示，基督徒父親在教養孩子的過程中，最感壓力的乃是要糾正孩子的不當行為和處理孩子的情緒問題。[1] 所以，若能幫助他們解決教養孩子的問題，相信能更有效地牧養家庭。

為何現時教導子女這麼困難？筆者簡單總結為以下幾個成因：

---

[1] 區祥江：《屬靈富爸爸——父親培育兒子之道》（香港：天道書樓，2006），頁21。

（一）小家庭制度的冒起

據2006年香港中期人口統計簡要報告顯示，儘管人口在過去十年的增長只有7%至686萬人，但是本港家庭數目由1996年的約186萬戶升至2006年的223萬戶，十年間增長近20%；反觀家庭成員住戶平均人數由同期的3.3人跌至3.0人，明顯反映了小家庭模式更形明確。[2] 這種家庭模式組合相信是由一對夫婦及一個子女所組成。這情況反映了家庭教育工作是由父母完全承擔。這是許多先進國家同樣面對的景況。

（二）中國一孩政策促成

中國雖然未能納入先進國家之列，但其城市人口的家庭組合模式，亦因　在上世紀八十年代全國推行的一孩政策，而形成與香港的家庭組合相似的情況。由於家庭中只有一個子女，中國大陸就產生了「兒皇帝」的現象，意思是父母非常遷就子女，甚至整個家庭就圍繞　子女來運行，孩子就像是皇帝一樣，由他操縱　整個家庭。

（三）婚姻制度面臨崩潰

其實婚姻失敗對孩子的傷害最大，單親家庭和家庭不和會嚴重影響孩童成長。梁永善牧師在探討如何牧養離異家庭的青少年工作時，曾引述香港青年協會的一項調查顯示：「較大比例的單親家庭會對青少年造成壓力，而且出現問題時，嚴重性也較高，因此單親家庭對青少年成長的影響仍是必須正視的」。[3] 他更認為夫妻和子

---

[2] 參香港上市物業代理公司《美聯集團有限公司2006年年報》，頁6。

[3] 梁永善：《離異家庭青少年的牧養》，二版（香港：建道神學院，2001），頁96。

女組成了呈三角形的家庭結構，「在家庭的三角形中，如果短缺了一邊或兩邊，必造成家庭結構的破裂和不穩定，而家庭結構的破裂和不穩定必會導致原來家庭關係的失調；家庭關係不和諧則不單影響家庭成員的正常生活，也會帶給家庭成員精神壓力與痛苦，特別對生活在這種家庭的子女而言，其負面影響更為重大。」[4]

（四）經濟壓力、父親缺席

1997年金融風暴後，香港經濟持續衰弱，加上經濟轉型，失業率長期高企，家庭面對　沉重的經濟負擔。在這種情況下，不少仍有工作的父親要更長時間地工作，在身心疲累下就慢慢放輕了家庭的責任。父親每天與子女溝通的時間平均只有六分鐘。[5] 這令親子關係疏離，孩童亦難以受到良好教育。更甚者，許多父母均沒有餘暇教導子女，將教導的責任交託祖父母或傭工，有些則積極花錢，要子女盡量出外學習各樣技巧，減輕自己的責任。父母忽略了自己的責任，如何教導子女就成為一個非常迫切的問題。

我們基督徒不能獨善其身。這些社會現況同樣影響　整體教會，教會應當要為此作回應，並妥善牧養。

三　西方基督教家庭教育的重點

要解決問題，西方基督徒其實也下了不少工夫。他們在養兒育女的方法上對香港的基督徒影響很大。正如一位國內學者魏書生所言：「西方國家育兒的　眼點是培養子女具有適應各種環境和獨

---

[4] 梁永善：《離異家庭青少年的牧養》，頁96　97。

[5] 廿一世紀青少年牧養研討會籌委會編：《牧養破迷思——青少年與家庭事工的重整》（香港：基督教青少年牧養團契，2002），頁112。

立生存能力的社會之人……很多家庭都十分重視孩子的自身鍛練。他們普遍認為孩子的成長必須靠自身的力量。」[6] 筆者想引述一位在基督教親子關係及專業青少年工作方面身經百戰的專家所提出的方向，我相信很能反映現況。這位專家名叫祈思禮。他指出：養兒育女的目標，不是要維繫那份倚賴的關係，乃是要幫助子女學習獨立。[7]

筆者認為祈思禮所提倡十個育兒的原則十分適切現時的處境：[8]

(1) 愛伴侶勝過愛你的子女。其實夫妻間的基本關係，是子女尋獲安全感、身分，並學習與人交往的基石；最終亦成為日後他們與配偶相處的楷模。

(2) 教導子女順服，而非乞求。父母從神那　得到管理的責任，所以父母是家庭中制定目標的人，並將適當的任務交予子女，要求他們切實執行。

(3) 與子女同工，非與他們為敵。父母要洞悉自己在陶造子女的自我形象，故此要協助子女面對肉體上和情緒上的轉變和挑戰，並予以適當的回應，不應因為他們做得不恰當就敵視他們。

(4) 教導子女預計後果。孩子許多時只是想到即時的滿足，很少會計較後果。所以，父母要幫助子女作恰當的決定，要他們知道所作選擇的後果，要學習自己承擔一切。今天經常提到的情緒智

---

[6] 魏書生著：《家教漫談》，二版（桂林：灕江出版社，2003），頁7。

[7] 祈思禮著，劉淑儀譯：《青苗茁壯——培育負責任的孩子》，二版（香港：基道出版社，1998），頁3。

[8] 整理自祈思禮：《青苗茁壯——培育負責任的孩子》。

商，筆者相信，只要稍為延緩滿足孩子的需要，就能鍛煉他們，提高他們的容忍力。這樣就能訓練子女日後能夠自己作決定。因為父母不能一生跟隨孩子，為他們解除困難。

(5) 幫助子女各適其適。孩子有不同的性格、能力、喜好，父母很難要求他們好像過往一樣承接父職，或者做自己年輕時渴望但未能完成的計劃，更不能要求他們從事自己覺得有前途的工作。今天社會不斷進步，行行出狀元，只要是正途，投身哪一種工作對社會都有貢獻。

(6) 多聆聽，少訓誡。父母常認為自己經驗多，所謂「食鹽多過子女食米」，總覺得自己才會明白世情，於是經常不聽子女的說話，而要子女聽從自己的意思。其實父母要多聽他們的心聲，多了解他們的困難，才能與他們溝通。否則，用權威的身分根本很難了解他們，大家的關係也會很疏離。

(7) 接受自己，以嘲解困。許多時候父母接受不了自己的失敗，以致孩子亦沒有能力去面對失敗。他們只會面對成功、順景，遇到失敗卻不知如何是好。父母最好能在面臨失敗時自嘲解困，讓孩子知道這是解決困難的其中一種方式，也讓他們了解父母同樣會犯錯，失敗不是一件甚麼大事。透過失敗時的自嘲，可增進父母與子女彼此為朋的關係。

(8) 讓子女看到父母如何愛慕和順服基督。父母要讓孩子認識自己的信仰，因為孩子最清楚父母究竟對信仰有多認真，所以父母的信心、行為和表現要真正與其信仰配合。父母在生活中要表達和流露出對神的愛和順服。

(9) 子女反叛時要保持冷靜。子女在十來歲時會進入反叛期，他們會刻意反叛、挑戰父母，讓父母情緒大受打擊。但其實這是成長過程中正常的表現，故此不要過分反應，而要保持冷靜，讓他們

在失敗中學習成長。只要那些失敗不是難以補救的，我們就容讓他們按自己的方向行事。

(10) 給予子女適度的自由。父母若要子女學習獨立、成長，就要隨　他們的年紀而給予程度相應的自由，使他們可以一直成長，並在不斷增加自由度的情況下，讓他們學習如何作決定。

四　從中國文化來思考西方基督教家庭教育

筆者認為，這十個原則一方面汲取了基督教的思想，值得我們學效，但另一方面，當我想到中國文化的處境時，卻感受到當中有濃厚的西方文化色彩，與中國人的教育相距甚遠。故此若在華人基督徒家庭中推行這一套教育，總感到困難 —— 單是叫父母讓子女在年輕時已獨立，已經吃不消了，他們總覺得要等子女真正成長才成。華人父母不到孩子結婚或三十歲，很難放心讓他們獨自去闖。[9] 可能這正是中國人的特性。

愛配偶勝過愛你的子女非常合乎聖經的教導，可惜今天許多夫婦在此做得不成功。廈門大學易中天教授指出一些中國文化的特性，讓我們看到西方家庭教育的確不易在中國實踐。「中國婚姻就如禮記所言，是合兩姓之好，上以事宗廟，下以繼後代。也就是說，結婚的目的無非兩條，一是為兩個異族締結親緣，二是為男方家族承繼血統。這是整個家族的事，與個人無關，故婚姻無愛可言。甚至婚姻中的性事也因中國人視重性慾者為惡棍或淫蕩而忽略

---

[9] 在許多父母心目中，孩子一天未結婚，未有自己的家庭，他們只是家　的小孩，故中國人有謂「養兒一百歲，長憂九十年」，這反映了他們視孩子為永遠長不大的心態。到三十歲算為成長，可能與孔子說「三十而立」的話有關。

它，故婚姻中的性事許多時也只是例行公事或一泄其慾而已。」[10] 在無愛無性的傳統婚姻內，自然難有美滿的婚姻。夫婦也難於實踐彼此相愛多於愛子女的目標了。

中國以農立國，自然非常重視勞動力。傳統上，不少婚姻都是以「生兒育女，傳宗接代」為成立家庭的目標。就算現今社會慢慢改變了，男女同居者日眾，他們結婚的原因，許多依然是為了要生子女。這種因生育而結婚的現象，更使子女成為家庭的中心。

子女也是中國人的未來盼望。望子成龍是中國人的普遍心態。「依照『母以子貴』的原則，兒子的前程，也就是母親的希望。即便是做父親的，也多半希望兒女成器。至少，兒女不成器，是丟面子的事。」[11] 這使父母不惜一切去為子女付上一切，子女自然成為家庭的中心，父母很容易無意識地把子女視為自己擁有的財產。當子女成為家庭的中心時，一切都圍繞　子女，就造成許多家庭問題。

中國人所謂的教育，是學會「做人」，而非單純學習知識、技能和本領，倫理教育壓倒一切。倫理教育重要內容之一是「序長幼、明貴賤」。依照中國文化「知行合一」的精神，這些倫理原則又顯然必須由父母和師長以身作則，所謂「身教重於言教」。於是，作為教育者，也作為榜樣，父母和師長就不能不講父道尊嚴和師道尊嚴了。父母可以犧牲一切，惟獨不能犧牲自己的面子；可以付出一切，惟獨不能交出對子女的佔有權和控制權。而且這種控制和佔有，又往往被理解為「愛」。[12] 這種要面子和錯誤的愛很容易對家庭造成傷害。

---

[10] 易中天：《閑話中國人》，三版（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2006），頁209 210。

[11] 易中天：《閑話中國人》，頁215。

[12] 易中天：《閑話中國人》，頁218。

要求子女順服符合聖經的準則，因為十誡中已表明要孝敬父母（出二十12），而且新約中亦提出我們要凡事聽從父母（西三20）。不過父權在中國人心中僅次於君權，故此子女聽話順服是非常重要的，這是整個中國建制內的穩定社會結構。所以，要父母放手，其實不易。

五　中國傳統的家庭道德教育

西方基督教家庭教育與中國人的文化既然不同，那麼中國人又如何看家庭教育呢？

中國人歷來累積了許多寶貴經驗，並逐漸形成了較為完整的特有教育思想體系。家庭教育是終身的，子女在不同階段有不同的教育計劃。如《禮記．內則》的教導：「子能食食，教以右手……」，即嬰兒能進食，教其使用右手；開始學說話，教以答應大人的稱呼，並進行性別教育；六歲時教以數數、方法，以學習各種禮儀；七歲教以男女之別；八歲進行禮儀訓練；九歲教計算日期；十歲外出上學，學書學和計算；十三歲學六藝；二十歲學禮儀知識，懂得孝悌規範；三十歲，成家娶妻、學習、交友都可自己做主張；四十歲開始做官，可獨立應付世事。[13] 由此可見，中國人父母並不期望子女過早有獨立生活，子女要差不多三十歲成家以後才有獨立自主權。

---

[13] 曹多梅編著：《民間教子育兒通書》（北京：氣象出版社，2006），頁7。

為了面對教育子女的問題，中國華僑出版社出版了一系列學習型父母叢書，教導家長當好父母，其核心觀念就是「快樂親子，並發掘孩子巨大的潛能」[14]。這概念的好處是讓父母和子女間關係更融洽，而且在只有一名子女的情況下，望子成龍的心態非常明顯，父母很需要發掘子女的潛能。

這系列叢書中，賈容韜、吳朝霞合著的《中國家教原則》，提出中國人家教應該符合中國的歷史和文化原則。經長期研究和認真總結後，他們提出了中國家教五大原則：第一是「平等」，第二是「激勵」，第三是「溝通」，第四是「寬容」，第五是「誠信」。[15]

中國家長最弱的是和孩子和平共處，家長總是高高在上，不能站在孩子的立場上看問題，更長期抱「君為臣綱，父為子綱」的觀念，故「平等」是中國家長非常需要建立的第一個原則。

中國家長非常謙虛，常會以放大鏡來找孩子的不足，認為只要孩子的不足改正了，就能完美無缺了。但這卻不利於孩子的成長。故推崇和欣賞是非常重要的第二個原則。

中國家長也不善於與子女溝通。家長不知道子女想甚麼，子女也不知道父母在想甚麼。兩者本來是最親近的人，但在家庭卻成了「熟悉的陌生人」。故此溝通原則也是非常重要。

作家長的，都望子成龍，愛之深，責之切，故對子女比較苛刻，缺乏適度的寬容。沒有孩子完全不會犯錯。有時子女不是真正的犯錯，只是從家長看來是錯，孩子不一定認為是錯。若家長有足夠的寬容，更能開發孩子的潛能。這原則對中國人也非常重要。

---

[14] 賈容韜、吳朝霞：《中國家教原則》（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2006），頁4。

[15] 賈容韜、吳朝霞：《中國家教原則》，頁2。

最後一個家教的原則是誠信。中國的家長一直深受孔孟之道影響，但我們也了解孫子兵法和三十六計，因而誠信問題是我們十分關注的。故中國家教的原則是貫徹快樂親子的核心原理，　力發掘孩子巨大的潛能，讓孩子既做好人又做好事。[16]

六　從基督教文化看中國家教

筆者認為，上述原則真的能幫助家長突破他們從中國文化所承受的種種轄制。觀乎這些原則，似乎家長正追求在一個資本主義社會下，讓子女快樂成長，並且出人頭地。筆者擔心這種方向很易失去了中國傳統中強調倫理道德的特點。

中國人以家為國之本，也認為「道德之本在家」，因為家庭是倫理道德的培養基地，也是倫理道德的主要實踐場所。傳統社會的中國人，無論外出當官，還是外出辦事，機會都不多。所以他們學到的倫理道德規範，主要還是用於家庭，正所謂「學之於家、習之於家、得之於家、用之於家」，稱為「家倫理」。[17] 所以今天我們若輕忽了家庭道德教育，那麼孩子將來就會變成只懂快樂和成功，以自我為中心的人。

對我們基督徒來說，這種教育方式更忽略了以宗教教育作為整個家庭教育核心，此乃要緊攸關。當教育缺少了真正的信仰權威時，父母便很難作真正的教導。現時中國人家庭教育變成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缺乏真正的教育重心。

---

[16] 賈容韜、吳朝霞：《中國家教原則》，頁2　4。

[17] 易中天：《閑話中國人》，頁197　198。

七 對家庭教育的獻議

西方基督教家庭教育及華人家庭教育，均未能滿足香港信徒在家庭教育上的需要。故此筆者希望能夠結合兩者，提出一種較合適華人基督徒的家庭教育。當然這些建議特別針對對基督教信仰比較認真，也願意突破家庭教育困局的基督徒。

筆者會提出四方面的建議：第一，增進夫妻關係；第二，加強家庭宗教教育；第三，提倡建立父子或延伸屬靈關係；第四，提倡設立家訓。

（一）增進夫妻關係

在基督教信仰而言，我們非常重視愛情，也要求丈夫愛妻子，就像基督愛教會一樣，為教會捨己。只是，在中國人社會中如何能夠實踐呢？今天基督徒基本上是約會後才結婚，即是說，是有一點感情才結婚，不至於只為要有下一代而結婚。然而，因 不少國內女性在十多年前十分希望移民香港，改善生活素質，所以在婚姻中難免處於有性無愛的景況。即或夫婦信了主以後，感情依然淡薄。當然一些結婚多年的夫婦，感情亦轉淡。故此鞏固夫婦關係非常重要。為免婚姻亮起紅燈，或者為了下一代，牧者也必須加強教導信徒夫婦維繫彼此的關係。

針對這方面，牧者可以在婚前輔導中，積極提倡信徒夫婦要繼續約會的觀念，讓愛情持續。筆者在婚前輔導中，用了相當多的篇幅來與弟兄姊妹分享有關主題，[18] 在八節輔導中最少用了兩節來討

[18] 筆者從事婚前輔導超過十年，發現夫婦發生問題的地方不外乎性格、理財、溝通、原生家庭等方面，但最核心的是彼此之間是否依然有愛。若有愛的話，許多歧異都可解決。

論，內容包括請計劃組織家庭的信徒分享約會的浪漫史，愛上對方的原因，兩人婚後如何爭取約會的機會等等，讓他們更多機會談到彼此的愛情經歷，日後如何堅持約會下去。筆者發現，在婚前輔導經常提出繼續約會的觀念，能令人慢慢除去「結婚是戀愛的墳墓」這個錯誤觀念。

在伉儷團中亦應多加機會，讓已婚信徒分享愛情的體驗和浪漫的經歷。當然有些夫婦是比較含蓄或者比較平實而少有甚麼浪漫情史可供分享，但透過整個團契分享，產生了一種提醒的作用，令信徒夫婦加深印象，努力建立約會的戀愛關係。

在團契聚會中查考聖經的《雅歌》，讓夫婦有機會重燃愛情之火。這卷詩歌書對愛情的熾熱有極強感染力描述，表達了一對戀人對對方的愛慕之情。

堂會宜定期舉辦恩愛夫婦營，讓信徒夫婦關係得以加深。筆者很喜歡採納邱清泰博士和余竹君女士所提倡的恩愛夫婦營方式來推動夫婦關係。這是一個三日兩夜的營會，要求夫婦真正的放下子女，一起建立兩人的恩愛關係。[19] 營會內容以中國人的角度來探討夫婦關係，又以夫婦關係中的溝通、吵架、愛和寬恕作為主題，非常適合華人基督徒夫婦。

透過以上種種方法，筆者希望能鞏固信徒夫婦關係，因為這是比親子關係更為核心的關係。

---

[19] 本課程由邱清泰博士和余竹君女士編寫，並由家庭更新協會製作和推動，為一套有助增進華人基督徒婚姻關係的課程。

（二）加強家庭宗教教育

在家庭教育中，筆者認為應以宗教教育為最關鍵。因為這是基督徒在世意義的基礎，也是基督徒父母教導子女成長的方向所依。愛神愛人就是律法的總綱，也是神給人在世生活的最重要準則。若失去了這基礎，我們就與那些不信神的人毫無分別。

我們　重家庭教育，不是單單因為這是弟兄姊妹面對的困難，更是基督徒應當奮發改善的地方。可是許多信徒均忽略了家庭教育的重要，使我們容易失去教育下一代的權柄。一位基督徒父親說：「上帝最初建立家庭時，祂將家中的領導地位與教導屬靈真理的責任交給父親。祂特別指示父親們成為典範，並與孩子們談論屬靈的事。這個命令，是上帝建立敬虔家庭的重要計劃，卻無法在大部分的基督徒家庭　實行。這種的忽視程度令人擔憂，因為我們正冒失去下一代的危險！」[20]

作為基督徒，當然更會探討神在家庭教育上的心意，神很清楚地要求祂的子民將「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也要殷勤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　，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也要繫在手上為記號，戴在額上為經文，又要寫在你房屋的門框上，並你的城門上。」（申六6　9）[21] 我們身為真以色列人，自然更應實踐神的要求。家庭教育非常重要。有時即使整個社會風氣不良，但我們依然可以因　良好的家教使子女與別人不同，甚至不受社會不良風氣影響，情況就像猶太人亡國多年來，依然不會忘懷自己的身分一樣。

---

[20] 菲爾唐納著、羅育齡譯：《爸爸英雄——基督徒父親的聖召》（台北：宇宙光全人關懷，2006），頁39　40。

[21] 以色列人將申命記六章4至9節稱為「示馬」（意即「聽啊」），要經常背誦，和用多種方式牢記神的教導。

或者有人以為只有基督徒才會如此重視家庭教育，但其實在中國人來說，家庭宗教教育是根深柢固的，因為家庭是宗教信仰的傳承者。

侯杰和范麗珠兩位更認同「中國家庭，特別是農民家庭也是一基本的宗教單位，具有宗教功能。」[22] 他們更指出早在商代，人就把祭祀祖先作為宗教生活和家庭生活的重要組成部分。[23] 這　反映了家庭是培育宗教意識的重要場所。

筆者曾接觸不少信奉民間宗教、拜祭祖先和信奉佛道的長輩，他們因何會信這些宗教？原因是他們的父母長輩吩咐他們實行，他們所知的宗教禮儀，不少是上一輩告訴他們的，究竟因何要這樣做，他們有時也摸不　頭腦，只知道照　行就不會出錯。由此可見父母對子女宗教上的影響是何等深遠。

筆者認為，教會應該幫助弟兄姊妹發展家庭祭壇，即是幫助他們一家人一起親近神。今天社會上，人人非常繁忙，但只要肯，必能撥出一點時間作家庭崇拜，時間不必很長，但卻必須有創意和專心。今天基督徒一定要對付電視這個大敵，必須下定決心在一定時間內關掉電視，然後一起專心親近主。

當中家人可以一起讀經、祈禱。不過要令這段時間變得有趣，筆者認為，我們可以在這段時間挑一些金句來分享，特別當孩子還年幼時，可以透過角色扮演、聽故事、唱詩歌，讓孩子對聖經有更深刻印象。當他們長大一些後，父母可以與他們討論：「耶穌會怎樣做？」這些問題，一家人一起分享這段與主親近的時光。

---

[22] 侯杰、范麗珠：《世俗人與神聖——中國民眾宗教意識》（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1），頁25。

[23] 侯杰、范麗珠：《世俗人與神聖——中國民眾宗教意識》，頁30。

要加強家庭宗教教育，設立家訓也是非常有效的方法。這會幫助我們建立良好的家庭教育。

（三）提倡建立父子或延伸屬靈關係

易中天教授指，父是家庭的統治者。他說：「父這個字，許慎的《說文解字》說是「矩」，意即家長率教者；郭沫若《甲骨文字研究》則說是「斧」，意謂男子持石斧以事操作。不過依我看，「父」既非教育工具，又非勞動工具，而毋寧說是統治的工具，即「權杖」。也就是說，父親作為「父」一出現，就是家庭的統治者。他揮舞　權杖君臨家族，指揮一切，令行禁止。」[24] 可見父親對家庭的重要性和影響力。

今天這個結構正受到嚴峻的考驗，父親對子女的影響力已慢慢減退，父權日漸低落了。尤有甚者，有些家庭已經沒有父親。

父親是影響力很大的人，他們所言所行可以影響孩子的人生觀、價值觀。積極研究父親角色的區祥江亦指出，外國兩個男性運動——神話創作和守約者，都強調父子關係的疏離以及男孩失去正面角色模範均源於工業革命。補救方法就是招聚所有男人，一同為過去失去父親的創傷而悲哀，並要建立師徒關係，來補償父親缺席的損失。[25]

筆者贊成父親是一家之主，是有權柄的。但行使父權的方式不是供給、極權，而是學習主耶穌的榜樣，以服侍別人來作領導。正如守約者運動會強調效法耶穌的榜樣，以服侍的領導來重建一家之

---

[24] 易中天：《閑話中國人》，頁192。

[25] 區祥江：《屬靈富爸爸——父親培育兒子之道》，頁33　34。

主的地位。當這　父親參加守約者聚會或小組後，他們增加與子女溝通和相處的時間，也有意尋求與子女建立親近的關係。研究亦顯示受訪者對父親的轉變表示滿意。[26]

負責青少年及家庭事工的德夫里斯牧師提倡裝備家長成為子女的靈命主要栽培者，就是要　意培訓父母。[27] 他又提倡教會作為家庭的延伸。他引述外國的一些研究提出，至少一名成年人的恆常情感支持，可以幫助兒童克服一切混亂和不足。[28] 由於現時青少年日漸從成人世界抽離，失去了延伸家庭而來的支援，他們就被遺棄在相對地不健康的同輩依靠之中。青少年人今天已愈來愈少機會接觸到引帶他們進入成熟成人期的延伸大家庭架構。故他提出為青少年和其核心家庭建立延伸家庭，以致這延伸家庭往後可以在各個不同的景況中給青少年提供支持。[29]

其實教會正是最好的延伸家庭。基督徒彼此以弟兄姊妹相稱，故此，能積極發展延伸家庭對子女成長是很有助益的。

筆者教會希望能支持父母，所以去年邀請了一班父母作屬靈父母，主動關心參與嬰孩奉獻禮的孩童，讓這些孩童可以得　較佳的支援 —— 延伸屬靈家庭的支援。這批屬靈父母每月必須至少一次與孩子接觸，跟他們玩耍、談話、禱告，加強孩子與成人的接觸。自推行以來，不少成人信徒一直接觸堂會內的兒童，成果不俗。

---

[26] 區祥江：《屬靈富爸爸——父親培育兒子之道》，頁37。

[27] 馬可德夫里斯著，袁達志譯：《以家庭為本的青少年事工》（香港：學生福音團契出版社，2001），頁60。

[28] 馬可德夫里斯著，袁達志譯：《以家庭為本的青少年事工》，頁128。

[29] 馬可德夫里斯著，袁達志譯：《以家庭為本的青少年事工》，頁119。

這情況跟中國傳統的大家庭生活非常相似，子女除了可以得到父母的教導以外，由於家庭親屬多住於同一大宅或附近，親屬鄰里一同看顧和教導子女，讓父母得到更大的支持。

筆者的教會處於深水　舊區，接觸不少新移民家庭。我們發現許多家庭是老夫少妻的情況，夫婦關係不理想，加上他們學歷較低，故此在教養孩童方面，情況並不理想。但他們若能在教會中找到延伸屬靈大家庭，便有機會幫助他們的孩子成長。

筆者的教會現時正研究發展青少年導引計劃，希望幫助一班缺乏成年人導引成長的青少年健康成長。我們希望先行推動教會扶貧計劃，然後再在教會內全面實施上述導引計劃，以期幫助青少年人成長，減輕父母教導子女的壓力。[30]

（四）提倡設立家訓

家訓就是父祖對家人和子孫後代的訓示、教誨。[31] 家書就是父親在外時致家庭的書信，由於子女不在身邊，家長無法耳提面命，書信就成了父母和子女互通消息、交流思想感情必不可少的工具。這種方法比言語更能產生較為持久的教育效果。[32] 家規則是家庭法律，反映了家長的意旨，並且有一定的法律意味，是家族家風的載體。[33] 筆者認為，家訓對華人基督徒家庭教育有極大幫助。

---

[30] 這是由教會關懷貧窮網絡所倡導，建議採一對一方式，協助青少年成長，成為他們的嚮導，擔任亦師亦友的角色，建立他們正面的價值觀。

[31] 曹多梅編著：《民間教子育兒通書》，頁92。

[32] 曹多梅編著：《民間教子育兒通書》，頁80。

[33] 曹多梅編著：《民間教子育兒通書》，頁80。

一項簡單的教會調查顯示，基督徒父親與子女相處時最大的難處是時間的壓力，即是說他們沒有足夠的時間與子女相處。第二個最大的難處是親子溝通的問題。[34] 所謂溝通問題就是孩子不聽話，不肯分享他們的生活，父母不知道他們實際想甚麼。由此可見親子關係似乎繫於這兩大問題之上。

在香港，父母工作繁忙，難於撥時間教育孩子。所以當提到如何解決這問題時，就有人提出優質時間 (Quality Time) 的概念，即爭取用最短的時間來作最好的溝通。理論上這是很好的一種方案，因為只要能有效地運用這段短時間與子女相處，缺少時間的問題自然獲致解決。

突破機構創辦人蔡元雲醫生曾分享說：他參加了一個青少年成長嚮導計劃，邀請了一名少年到自己家　住，希望能幫助對方。每晚他都撥出15分鐘時間與該名少年坐在一起，希望能夠與他傾談。當他問那孩子當天有甚麼事發生時，孩子說：「沒有！」他再問他有甚麼可以談的時，答案一樣是「沒有！」所以按蔡醫生的經驗，即使真的運用優質時間，根本就沒有果效！他後來發覺，用了許多時間 (Quantity Time) 與那孩子遊玩，才能真正建立關係，孩子才會真正跟你分享，這才有機會真正改變他。[35]

所以最能影響和教導孩子的，始終是用時間與他們相處，建立關係。但這正是今天當父母面對的難題。

若真的不能多撥時間與子女相處，父母可以怎樣行呢？筆者想到，其實中國傳統上若有父親在外工作，許多時都是透過家訓、家書或家規來表達對孩子的心意和教育。我們可否用這種方式來補救忙碌父母的情況？

---

[34] 區祥江著：《屬靈富爸爸——父親培育兒子之道》，頁17。

[35] 這是蔡元雲醫生在2006年華福大會一次分組研討中與香港區代表的分享。

家訓自然會產生家規，若父母教導子女有需要時就會撰寫家書，所以三者互為一體。三者中以家訓最為根本，筆者會在此多加介紹。

甲　家訓的內容

我們提倡家訓，家訓的內容是甚麼呢？中國傳統家訓內容主要分為五方面：

(1) 教他們立志 —— 立志是很重要的，不立志則可說無可成之事，立志也是子女奮發進步的動力。若要子女成長，必須先激勵他們立志。

(2) 教他們遵行道德 —— 教子明理、嚴於律己、正直不阿、謙虛恭敬、仁和不殊、言而有信、誡子不貪、講究清白、慎行獨身都是品德的重要內容。

(3) 謀生技能的傳授 —— 過往生產功能對家庭非常重要，所以家長會將自己的謀生技能傳授子女，成為家傳技術。當然今天的家長不一定給子女傳授技能，所以謀生手段可能不再成為家教重點。不過謀生技能包括了生活教育、勤儉持家與自理自立教育，均是不可或缺的。

(4) 文化知識的傳授 —— 知識文化應屬社會教育的責任，故家庭在這方面的教育基本上是學校教育的準備和補充內容。

(5) 處世哲學的告誡 —— 通常家訓都以仁義禮智信作為處世基本準則，有時會加上擇友之道和慎言行。[36]

---

[36] 曹多梅編著：《民間教子育兒通書》，頁58　73。

乙　不同時代家訓的不同重點

每個時代家訓，都會按　社會的景況和政局而有不同重點。春秋時代，隨　士大夫階層的崛起，養士之風盛行，家庭教育就日受重視，並產生了許多膾炙人口的家訓故事——如孟母三遷等。漢朝時獨尊儒家，以孝道之教穩定家庭與社會的關係，因此家庭教育得以迅速發展。兩漢三國時的父母已經提出許多如家教、家訓、家學、家戒、家法、門風、家聲等概念。

東漢末年，天下大亂，政局動蕩期間，家訓更如雨後春　般出現，最著名的是顏之推的《顏氏家訓》，當中具相當的教育意義。魏晉南北朝時，除了以經學為主要教育內容外，知識分子提倡玄學、佛教和史學，一些自然科學技藝和生產技藝也成為家庭教育重心。至六朝時，家庭教育以皇家宗室為主體，文官則以官宦家庭教育為主，平民亦有自己的社會家庭教育。這三個分類一直沿用至清末，深遠地影響了中國封建社會政治、道德、家庭和社會秩序。在這時期，官宦之家造就其子女德才學識，教子之道是為官之道，強調儒學；平民富者則注重儒術教育，普遍地透過讀聖賢書來入仕；貧者則以傳授社會生活知識和生產技能為主要內容。至於道德教育，則各階層均以孝悌為主。

至唐宋時代，家訓內容更豐富。唐朝以科舉選士，整個社會重視教育風氣，出現讀書熱。宋朝家訓質量更勝前朝，其家訓活潑、新穎、具體生動，以言辭懇切的方式教育孩子，指導家人，其內容包括立身處世、待人接物、修身養德、讀書治學、節儉惜物的種種方式方法。這時期司馬光的《家範》對家庭成員之間的關係分類闡述，幾乎囊括了家庭成員之間關係的所有規範。元朝時，開始建立社學，以社會基層組織為單位的政教合一組織，由具備血緣的家庭結合組成，在教育上主要推行封建綱常倫理教化。

明初，朱元璋大力提倡加強族權對廣大人民的思想統治，他親自制訂《教民檄文》，內容是「孝順父母，尊敬長上，和睦鄉里，各安生理，毋作非為」。族長、家長就成為一家一族總領綱常倫理教育的合法者，可依照家規、家法對家庭成員實行嚴密的思想言行管教。清代又是家訓另一高峰發展期。康熙即位後明確提出了「尚德緩刑，化民成欲」的教化方針，對後世影響深遠。明清時代育兒擇業導向出現明顯轉變，一是不再單純地要求子弟習科舉，而是實事求是看子女天性，擇一正當職業；二是提倡學習經世濟用之學，主張學科學知識，甚至送兒到國外深造，使民間教子方向轉化。明清時亦極力提倡跨民族氣節。[37] 由此可見，隨　時代的變遷，家訓　重點也有不同。

丙　家訓的好處、意義

傳統家訓的作用可分為四方面，主要是傳播以儒學為中心的中國文化，成為學校教育、國家官制外儒學傳承的主要途徑。家訓亦保證了家庭與家族的團結和穩定，發揮鞏固和延續封建制度的作用；培養了一批忠君愛國、清正廉潔的治國人才，捍　與改善了封建統治秩序；將儒家倫理貫徹到一般家庭，改善了社會風俗與道德風尚。[38] 今天，家訓或家規同樣可以成為我們推動基督教家庭教育的方法。我們可以用此推動宗教教育、加強親子關係，減少家庭衝突。

曾有調查指出，父母若能設立家規，對教養子女有很大幫助。當然這些家規必須：(1) 合理；(2) 說明理念；(3) 堅持執行。在這環境下長大的孩子會有較強努力學好的動機、較佳的人際關係能力

---

[37] 曹多梅編著：《民間教子育兒通書》，頁13　18。

[38] 曹多梅編著：《民間教子育兒通書》，頁98　99。

和較強的自主性。父母過分放縱兒女，未設立家規，或不管束兒女，會令兒女潛意識中以為父母對他漠不關心，也缺少了親子互動，兒女就較難發展出判斷力和自信。他們會不受約束，較難學紀律和情緒管理，連帶人際關係也較差。[39]

孩子需要家規的限制。家規表面看來是約束，其實也是一種自由。就像紅綠燈，似乎是約束，其實令車輛更安全流暢地行駛。家庭缺乏家規，會令子女覺得不安全，就像人走過高樓之間的天橋，若兩邊都沒有欄杆，就會覺得不安全。欄杆似乎是限制，其實帶來自由和安全感。[40]

筆者認為，家訓就像立約，大家要共同遵守。這也是神向以色列人所作的。立約令以色列人知道神的心意和明白神的界線，知道甚麼是神不喜悅的事情。立約也反映神對人的關注。設立家訓就像是立約，是全家都必須遵守的準則。透過家訓，全家可以一起遵守，這減輕了父母高人一等的感覺，與子女變得像朋友一般平等。父母也不用怕因此失去面子，因為若孩子不能達到家訓的標準，問題不再是孩子不順服或者針對父母，而是對一個合約的實踐。當免去面子的問題時，大家的關係可以提升。

丁　家訓的危險

當然家訓最大的困難是如何撰寫、實踐和執行。家規過嚴令孩子容易反叛，故此在撰寫家訓或家規時，家長要與子女多溝通，讓他們了解家訓背後的理念，又要與子女一起接受家規的限制。

---

[39] 李順長：《做你兒女的好父母——提升你兒女IQ、EQ、CQ的超級方法》（台北：校園書房出版社，2000），頁164。

[40] 李順長：《做你兒女的好父母——提升你兒女IQ、EQ、CQ的超級方法》，頁165。

當然孩子必然會挑戰家規的極限。上帝賜給孩子好奇和冒險的本能，他們會考驗家規的極限，找出所允許的活動範圍、不可做的事、所享有的自由程度。這是少年人從搖籃的小天地，走向成年人的大世界所必須摸索的過程。[41]

戊　撰寫家訓的方式

「家倫理」往往不是甚麼大道理、大教條，不是空話和套話，而是實實在在可見、可聞、可模仿、可操作的具體規範。比方說，「出必告，返必面」就是。小孩子出去，一定要告訴父母；回來了，也就一定要去打個照面。這很現實、很具體、很容易學，也很容易做到，但意義並不因此顯得微小，實際上這是培養一種設身處地替他人　想的道德精神。因為苟不如此，便會無端的讓父母擔憂。[42]

除了具體規範以外，父母應將自己看為最重要的一些處世原則教導子女。這些準則可以說是你自己的核心價值觀和道德標準。你自己也應身體力行，作為榜樣。若家規有部分是特別針對子女的，亦應明確解釋為甚麼要定立這些準則，甚至可以與孩子討論這些準則的寬緊。著名的青少年工作者蕭智剛也有一套的家規，他認為對他教導兒子，有很好的幫助。[43]

---

[41] 李順長：《做你兒女的好父母——提升你兒女IQ、EQ、CQ的超級方法》，頁164。

[42] 易中天：《閑話中國人》，頁198。

[43] 蕭智剛提到曾對他剛要升上中學的兒子，提出他自己的家規。他這套家規是希望兒子知道他的心意，這　特別針對四方面：孩子婚前性行為、用錢方式、參加教會和與父母關係。這可能是他特別希望幫助現今孩子面對中學階段的危機而撰寫。這家訓的好處是可以將雙方的衝突減到最少。家訓條則：(1) 未夠十八歲不可以拍拖戀愛。(2) 不准外宿。(3) 家人不在時不能接待陌生人或異性朋友回家。(4) 按年級延長回家時限。比如中一最晚為七時，中二八時，如此類推，事前且要向父母申請。(5) 每周固定零用錢，消費自負盈虧。(6) 本家庭不接受外人留宿，青梅竹馬的好

家訓應該順口，容易背誦，讓子女容易記憶。父母在撰寫家訓時，亦應與子女多溝通，讓他們理解父母的心意和知道各種要求背後的理念，從而使這些家訓深入他們的心田。

這方式就像摩西的方法一樣。摩西把自己的教導寫成一首詩歌（申三十二1　43），訓導以色列人。他說他的教導如降下的雨，那是潤澤土地，讓田中的百物可以生長（申三十二1　2）。那就是說這教導要深入他們的心，進到最低層，種入心田，日後會結出果子。摩西經常呼天搶地的對百姓解說，也透過立約和日常生活可見的事物教導他們重要的事。這就像家訓一樣把教導傳遞下一代。

筆者相信，對於現今忙碌的父母來說，家訓提供適時的幫助，透過背誦和教導，父母可以將所　重的價值觀和立場好好的教導子女。

己　試撰自己的基督徒家訓

當然撰寫家訓，人人重點會有所不同。不過，華人基督徒大致上可找到一些共通的原則。那就是：撰寫自己重視的事、易記易背的內容。筆者希望加強家庭宗教教育，所以將信仰加入家訓當中。

筆者所撰的家訓首尾呼應，由清早親近神至晚上感謝神。接我提出要鍛煉身體、勤奮讀書、見人打招呼和學做家務，是孩子應當盡力奮發的方向。孩子亦要避免誤交損友、胡亂發洩情緒和放縱自己。青少年物質豐富，不懂惜福，故在家訓中加以提醒他們。生活總有困難，故我也希望勉勵孩子不驕不餒，信靠父神。父母要說的不能盡錄，故惟有要求子女多多反省。

友和親戚例外。(7) 要尊重父母。(8) 星期日要上教會敬拜神。(9) 要回家吃晚飯，外膳要申請。

蕭智剛：〈家規〉，《馬鞍山靈糧小學校訊》第27期（2007年3月），頁2。

我的家訓

清早起床，親近父神；勤做運動，操練身心。
勤奮讀書，愛惜光陰；榮神益人，不枉此生。
待人以禮，見人招呼；學做家務，照顧自己。
慎謹交友，遠離罪惡；不斷成長，效主模樣。
祈禱安靜，情緒平和；自我節制，不縱己行。
一粥一飯，得來不易；愛惜萬物，感謝神恩。
勝固不驕，敗亦不餒；面對難處，信靠仰望。
晚間安睡，自省吾身；感謝父神，一天辛勤。

八　總結

教養孩童方法不勝枚舉，而且在不同時代，面對不同性情的子女，要數說各種教養子女之法實在艱難。西方基督徒已實踐了不少基督徒家庭教育方式，只是當中缺少了符合中國文化的特色。華人傳統的教育方法也缺少了基督教的立場。故身為華人基督徒，宜嘗試將基督教信仰的教子良方，結合華人文化，使教養的方法更合適華人社會，也幫助教會肢體能更有效教養子女。

筆者提出的四個方法：增進夫妻關係、加強家庭宗教教育、提倡建立父子或延伸屬靈關係和提倡設立家訓，礙於篇幅，難以巨細無遺地詳說，但我深信這幾個方向正能回應香港信徒的家庭教育需要，也能讓牧者思考如何協助弟兄姊妹教養子女。

我希望透過這幾個建議，讓基督徒父母得到啟迪，牧者在牧養上也能扶他們一把。本文所提出的只是就中西文化交流下的芻議，希望日後更多基督徒父母能把教養子女的心得公之於世，從而幫助下一代有更好的成長。